

## 江苏秀强玻璃工艺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监事减持股份计划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监事王斌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特别提示:

江苏秀强玻璃工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2019年3月29日披露了《关于董事、监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》，公司监事王斌先生计划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，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50,625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0.01%。

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监事王斌先生出具的《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》，截止本公告日，王斌先生减持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##### 1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时间	减持均价（元/股）	减持股数（股）	减持比例
王斌	集中竞价	2019年5月16日	3.98	50,625	0.01%

注：根据公司于2018年10月11日对外披露的《关于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回购注销完成公告》，周崇明应补偿的股份4,807,577股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注销手续，公司的总股本从597,760,000股减少至592,952,423股，公告中涉及比例计算均已按照公司最新股本予以更新。

##### 2、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后股东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股情况		本次减持后持股情况	
	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
王斌	限售条件股份（高管锁定股）	151,875	0.03	151,875	0.03
	无限售条件股份	50,625	0.01	0	0
合计		202,500	0.04	151,875	0.03

## 二、其它情况说明

1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监事王斌先生严格履行了股份锁定的相关承诺，且相关承诺已履行完毕。本次减持事项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。

2、本次减持事项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3、王斌先生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，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王斌先生出具的《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秀强玻璃工艺股份有限公司

2019年5月17日